



中国认可
国际互认
检测
TESTING
CNAS L6478



检验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: WTF23F02016064X1F

委托单位: 广东嘉友食品有限公司

样品名称: 60g 闲趣空气薄脆香烤土豆片味

检验类别: 委托检验



佛山市沃特测试技术有限公司

地址: 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陈村镇顺联国际机械城 2 座二楼 13-19 号

电话: +86-757-23811398 传真: +86-757-23811381 邮箱: info@waltek.com.cn

扫码查验
报告真伪



佛山市沃特测试技术有限公司
检验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：WTF23F02016064X1F

样品名称	60g 闲趣空气薄脆香烤土豆片味	标称商标	亿滋
样品等级/类别	韧性饼干	生产日期/批号	2023-02-07 20230207P1F
标称规格	60g/盒	样品数量	34 盒
样品状态	样品完好, 适宜检验	检验类别	委托检验
收样日期	2023-02-09	验讫日期	2023-02-16
委托单位	广东嘉友食品有限公司		
委托单位地址	广东省东莞市石碣镇涌口第三工业区明珠西路 38 号		
标称生产单位	广东嘉友食品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		
标称生产单位地址	广东省东莞市石碣镇西南村绅宝街 3 号		
委托方声明	/		
备注	1.本报告标签审核样品为非实物标签 2.本报告是在原报告 WTF23F02016064F 基础上修改并替代原报告,原报告 WTF23F02016064F 作废。		
判定依据	GB 7100-2015 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饼干》; GB 29921-2021 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预包装食品中致病菌限量》; GB 2762-2017 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; GB 2760-2014 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; JJF 1070-2005 《定量包装商品净含量计量检验规则》; GB 7718-2011 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预包装食品标签通则》; GB 28050-2011 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预包装食品营养标签通则》		
检验结论	样品经检验, 除无判定限值项目仅提供检测结果, 其余所检项目均符合判定依据的标准要求。		



签发日期：2023年02月17日
(检验检测专用章)

编制：

刘梅/项目工程师

审核：

苏肯明/技术经理

批准：

张武兵/授权签字人

声明：①报告无“检验检测专用章”、无相关责任人签字、无骑缝章均无效。②报告涂改增删无效, 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, 不得部分复制报告。③对委托检验送检样品, 其样品的来源、信息、判定依据等均由客户提供, 本公司不对来样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及代表性负责, 检测结果仅对来样负责。④本报告不得用于产品标签、广告宣传、评优及商品宣传等活动。⑤对本报告有异议, 应于报告发放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向本单位提出书面异议, 逾期则视为承认本报告之一切。⑥若报告未加盖 CMA 资质认定标识, 则仅供委托方内部参考使用, 不具有对社会的证明作用。⑦带“S”标识的检测项目为分包项目。⑧带“N”标识的检测项目未获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认可, 若为企业标准/团体标准的感官项目则亦不在可进行广东省资质认定的范围。⑨本报告判定规则按约定基于简单接受风险共担原则。

佛山市沃特测试技术服务有限公司

检验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：WTF23F02016064X1F

序号	检测项目	检测方法	技术要求	检测结果	单项判定
1 ^N	感官-色泽	GB 7100-2015 中 3.2	具有产品应有的正常色泽	符合该样品应有的正常色泽	符合
2 ^N	感官-滋味、气味	GB 7100-2015 中 3.2	无异嗅，无异味	无异嗅，无异味	符合
3 ^N	感官-状态	GB 7100-2015 中 3.2	无霉变、无生虫及其他正常视力可见的外来异物	无霉变、无生虫及其他正常视力可见的外来异物	符合
4	酸价(以脂肪计)(KOH)/(mg/g)	GB 5009.229-2016 第二法	≤5	0.02	符合
5	过氧化值(以脂肪计)/(g/100g)	GB 5009.227-2016 第一法	≤0.25	0.020	符合
6 ^N	碱度(以碳酸钠计)/(%)	GB/T 20980-2021 中附录 B	/	0.25	/
7	水分/(g/100g)	GB 5009.3-2016 第一法	/	0.77	/
8	能量/(kJ/100g)	GB/Z 21922-2008 中 2.2.3	/	2178	/
9	蛋白质/(g/100g)	GB 5009.5-2016 第一法	/	7.41	/
10	脂肪/(g/100g)	GB 5009.6-2016 第二法	/	26.3	/
11	碳水化合物/(g/100g)	GB/Z 21922-2008 中 2.2.8	/	63.5	/
12	钠/(mg/100g)	GB 5009.268-2016 第一法	/	618	/
13	二氧化硫残留量/(g/kg)	GB 5009.34-2022 第一法	≤0.1	未检出 (定量限:0.01)	符合
14	净含量(单件)/(g)	JJF 1070-2005	标示净含量：60g 允许短缺量：4.5g	61.4	符合
15	铅(以 Pb 计)/(mg/kg)	GB 5009.12-2017 第二法	≤0.5	未检出 (定量限:0.05)	符合
16	总砷(以 As 计)/(mg/kg)	GB 5009.11-2014 第一篇第一法	/	未检出 (定量限:0.010)	/
17	铝的残留量(干样品，以 Al 计)/(mg/kg)	GB 5009.182-2017 第一法	≤100	未检出 (定量限:25)	符合
18	甜蜜素(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)/(g/kg)	GB 5009.97-2016 第二法	≤0.65	未检出 (定量限:0.030)	符合
19	安赛蜜/(g/kg)	SN/T 3538-2013	/	未检出 (测定低限:0.001)	/
20	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/(g/kg)	GB 5009.28-2016 第一法	不得使用	未检出 (定量限:0.01)	符合
21	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/(g/kg)	GB 5009.28-2016 第一法	不得使用	未检出 (定量限:0.01)	符合
22	糖精钠(以糖精计)/(g/kg)	GB 5009.28-2016 第一法	不得使用	未检出 (定量限:0.01)	符合

声明：①报告无“检验检测专用章”、无相关责任人签字、无骑缝章均无效。②报告涂改增删无效，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，不得部分复制报告。③对委托检验送检样品，其样品的来源、信息、判定依据等均由客户提供，本公司不对来样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及代表性负责，检测结果仅对来样负责。④本报告不得用于产品标签、广告宣传、评优及商品宣传等活动。⑤对本报告有异议，应于报告发放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向本单位提出书面异议，逾期则视为承认本报告之一切。⑥若报告未加盖 CMA 资质认定标识，则仅供委托方内部参考使用，不具有对社会的证明作用。⑦带“S”标识的检测项目为分包项目。⑧带“N”标识的检测项目未获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认可，若为企业标准/团体标准的感官项目则亦不在可进行广东省资质认定的范围。⑨本报告判定规则按约定基于简单接受风险共担原则。

佛山市沃特测试技术服务有限公司

检验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：WTF23F02016064X1F

序号	检测项目	检测方法	技术要求	检测结果	单项判定
23	脱氢乙酸及其钠盐(以脱氢乙酸计)/(g/kg)	GB 5009.121-2016 第二法	不得使用	未检出 (定量限:0.005)	符合
24	菌落总数/(CFU/g)	GB 4789.2-2022	n=5 c=2 m=10 ⁴ M=10 ⁵	<10 <10 <10 <10 <10	符合
25	大肠菌群/(CFU/g)	GB 4789.3-2016 第二法	n=5 c=2 m=10 M=10 ²	<10 <10 <10 <10 <10	符合
26	金黄色葡萄球菌/(CFU/g)	GB 4789.10-2016 第二法	n=5 c=1 m=100 M=1000	<10 <10 <10 <10 <10	符合
27	沙门氏菌/(/25g)	GB 4789.4-2016	n=5 c=0 m=0	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	符合
28	霉菌/(CFU/g)	GB 4789.15-2016 第一法	≤50	<10	符合
备注： 无					



声明：①报告无“检验检测专用章”、无相关责任人签字、无骑缝章均无效。②报告涂改增删无效，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，不得部分复制报告。③对委托检验送检样品，其样品的来源、信息、判定依据等均由客户提供，本公司不对来样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及代表性负责，检测结果仅对来样负责。④本报告不得用于产品标签、广告宣传、评优及商品宣传等活动。⑤对本报告有异议，应于报告发放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向本单位提出书面异议，逾期则视为承认本报告之一切。⑥若报告未加盖 CMA 资质认定标识，则仅供委托方内部参考使用，不具有对社会的证明作用。⑦带“S”标识的检测项目为分包项目。⑧带“N”标识的检测项目未获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认可，若为企业标准/团体标准的感官项目则亦不在可进行广东省资质认定的范围。⑨本报告判定规则按约定基于简单接受风险共担原则。

佛山市沃特测试技术服务有限公司

检验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：WTF23F02016064X1F

标签审核项目	标签审核依据	标签单项判定	备注
标签-基本要求	GB 7718-2011 3	符合	无
标签-食品名称	GB 7718-2011 4.1.2	符合	无
标签-配料表	GB 7718-2011 4.1.3	符合	无
标签-配料的定量标示	GB 7718-2011 4.1.4	符合	无
标签-净含量和规格	GB 7718-2011 4.1.5	符合	无
标签-生产者、经销者的名称、地址和联系方式	GB 7718-2011 4.1.6	符合	无
标签-生产日期	GB 7718-2011 4.1.7	符合	无
标签-保质期	GB 7718-2011 4.1.7	符合	无
标签-贮存条件	GB 7718-2011 4.1.8	符合	无
标签-食品生产许可证编号	GB 7718-2011 4.1.9	符合	无
标签-产品标准代号	GB 7718-2011 4.1.10	符合	无
标签-辐照食品	GB 7718-2011 4.1.11.1	/	无
标签-转基因食品	GB 7718-2011 4.1.11.2	/	无
标签-营养标签	GB 7718-2011 4.1.11.3 & GB 28050-2011	符合	无
标签-质量（品质）等级	GB 7718-2011 4.1.11.4	/	无
标签-批号	GB 7718-2011 4.4.1	符合	无
标签-食用方法	GB 7718-2011 4.4.2	/	无
标签-致敏物质	GB 7718-2011 4.4.3	符合	无
标签-其他内容	-	/	无

备注：

1. 审核内容仅对该标签的完整性、规范性进行核查，不对标签中工商信息、版权、配料、营养成分、食品添加剂使用量等内容进行真实性核查检验。
2. 若标签为非实物样品标签，则审核内容不包括强制标示内容的字符高度以及生产日期格式，以委托方最终实物印刷为准。
3. 若标签产品属于非直接提供给消费者的预包装食品标签，则仅对 GB 7718-2011 中 3 & 4.2 条款进行审核。
4. 单项审核中“/”表示审核标准条款中此项非强制性要求，该样品标签无标注此信息。

声明：①报告无“检验检测专用章”、无相关责任人签字、无骑缝章均无效。②报告涂改增删无效，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，不得部分复制报告。③对委托检验送检样品，其样品的来源、信息、判定依据等均由客户提供，本公司不对来样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及代表性负责，检测结果仅对来样负责。④本报告不得用于产品标签、广告宣传、评优及商品宣传等活动。⑤对本报告有异议，应于报告发放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向本单位提出书面异议，逾期则视为承认本报告之一切。⑥若报告未加盖 CMA 资质认定标识，则仅供委托方内部参考使用，不具有对社会的证明作用。⑦带“S”标识的检测项目为分包项目。⑧带“N”标识的检测项目未获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认可，若为企业标准/团体标准的感官项目则亦不在可进行广东省资质认定的范围。⑨本报告判定规则按约定基于简单接受风险共担原则。

佛山市沃特测试技术服务有限公司

检验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：WTF23F02016064X1F

标签图片：



有限公司

=====**报告结束**=====

声明：①报告无“检验检测专用章”、无相关责任人签字、无骑缝章均无效。②报告涂改增删无效，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，不得部分复制报告。③对委托检验送检样品，其样品的来源、信息、判定依据等均由客户提供，本公司不对来样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及代表性负责，检测结果仅对来样负责。④本报告不得用于产品标签、广告宣传、评优及商品宣传等活动。⑤对本报告有异议，应于报告发布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向本单位提出书面异议，逾期则视为承认本报告之一切。⑥若报告未加盖 CMA 资质认定标识，则仅供委托方内部参考使用，不具有对社会的证明作用。⑦带“S”标识的检测项目为分包项目。⑧带“N”标识的检测项目未获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认可，若为企业标准/团体标准的感官项目则亦不在可进行广东省资质认定的范围。⑨本报告判定规则按约定基于简单接受风险共担原则。